

报告表编号：

____年

编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年产200吨铜粒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年4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586254987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fc4ibn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年产200吨铜粒新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2_0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544JRG6H		
法定代表人（签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MBUE2R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吴忠	2015035150350000003511150214	BH020998	吴忠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吴忠	报告全文	BH020998	吴忠

02009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5035150350000003511150214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吴忠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3 年 05 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505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 年 5 月 10 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6637
No.

缴费历史明细表

个人编号: 3005637149		姓名: 吴忠										
证件号码: 150203197305242153												
养老视同缴费月数: 0		单位名称: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各险种缴费历史												
开始缴费日期	终止缴费日期	累计月数	缴费基数	养老		失业		工伤	生育	医保编号	单位名称	核定方式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1909	201910	2	3803.00	1064.84	608.48	0.00	0.00	0.00	0.00	97912892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补收
201909	201910	2	2100.00	0.00	0.00	23.52	8.40	14.70	0.00	97912892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补收
201911	201912	2	55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95.06	97912892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正常
201911	202002	4	2100.00	0.00	0.00	40.32	16.80	29.40	0.00	97912892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正常
201911	202002	4	3803.00	2129.68	1216.96	0.00	0.00	0.00	0.00	97912892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正常

分险种月数统计: 6 6 6 2

一次性缴费类型	缴费月数	台帐年月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缴纳总额	缴纳本金	缴纳利息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核定方式

社会保险基金中心

打印日期:2020年02月21日09时41分

说明:

本表显示实际缴款到帐的缴费历史。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均为单位缴费,个人不缴费。

本表中“养老视同缴费月数”仅供参考,如有不符,以参保人经人社部门审核的养老视同缴费年限为准。

本表不反映医疗保险的缴费历史,医保缴费可以通过医保卡或医保存折查询。

本表由单位为参保人从广州市人社局网办业务系统中打印。

备注:

- 1、此件为广州市人社局网办系统打印,授权码:2011266047993。
- 2、此打印件的业务使用部门可通过广州市人社局网站(网址: http://gzlss.hrsgz.gov.cn/gzlss_web/authstamp/index.xhtml)验证真伪和有效性。
- 3、单位打印的则账号输入单位编号,个人打印的则账号输入个人身份证号;请妥善保管打印的文档,如因遗失等原因导致个人信息泄露由打印者自行负责。

声明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告2018年第48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年产200吨铜粒新建项目（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胡格



2020年 04月 08日

2020年 04月 08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MBUE2K）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年产200吨铜粒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吴忠（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5035150350000003511150214，信用编号 BH020998），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吴忠（信用编号 BH020998）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0 年 04 月 07 日



报告表编号：

_____年

编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200 吨铜粒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4 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5
三、环境质量状况.....	6
四、评价适用标准.....	10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3
六、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17
七、环境影响分析.....	18
八、建设运营期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29
九、结论与建议.....	30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8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40
附图 9 江门市浅层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46
附图 10 杜阮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47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49
附件 3 租赁合同.....	50
附件 4 土地证明.....	53
附件 5 引用地表水环境质量数据.....	54
附件 6 2019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57
附表 1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59
附表 2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61
附表 3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62
附表 4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63
附表 5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64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200 吨铜粒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 11 室厂房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529200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 11 室厂房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251 铜压延加工	
用地面积 (平方米)	360		建筑面积 (平方米)	360	
总投资 (万元)	5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5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10.00%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 日期	已投产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投产运营,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 11 室厂房, 厂房占地面积约 360m², 建筑面积约 360m², 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铜粒, 现已形成年产 200 吨铜粒的生产能力, 但营运期间并未履行环保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参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第 44 号)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 第 1 号), 本项目属于“二十二、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的其他项目, 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建设地点、周边概况

本项目选址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 11 室厂房, 中心地理坐标: 东经 112.996820 度, 北纬 22.610708 度。根据现场踏勘, 项目东面为江门幸福食品有限公司, 南面为艺新五金厂, 西面为华鸿公司, 北面为宜友五金。其中, 最近敏感点为东南侧距本项目厂界约 65m 处的松岭村居民点。

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四至图见附图 2。

3、厂区平面布置及主要建筑物

本项目厂区占地面积 360m²，总建筑面积 360m²，主要建筑物为 1 栋矩形单层厂房，厂房内部划分有：原料区、生产区、办公区等。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4 主要工程内容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见下表：

表 1-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规模及用途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生产车间，主要分为原料区、生产区、办公区、建筑面积为 36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供应生活水和消防用水、水源取自市政供水管网
	排水工程		雨污分流
	供电系统		市政供电，不设置备用发电机，年用电量 60 万度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处理系统	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放至工业区管网，进入杜阮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	熔炼废气 处理系统	熔炼工序产生的烟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噪声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振、厂房隔声等
	固废	一般固废 暂存区	设置一个 5m ² 一般固体废物堆放点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个

5、产品方案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和规模见下表：

表 1-2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年产量
1	铜粒	吨	200

6、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的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下表：

表 1-3 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主要成份	包装规格	年用量(t/a)	储存位置	最大储存量(t/a)
1	电解铜	铜	2kg/块	200	原料仓	2

所涉及主要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如下：

7、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的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1-5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单位）	用途
1	中频电炉	台	2	熔炼
2	水池	个	2	冷却
3	切管机	台	1	切料

8、公用工程

（1）给水工程：生活和消防共享 1 套给水系统，取水来自本地的自来水管网，新鲜水年用量约 182.4 吨/年。

（2）排水工程：项目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制，设 2 套排水系统，分别为生活污水排水系统、雨水排水系统。

本项目室外雨水就近排入雨水管。本项目生活污水在厂内预处理至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后，再通过市政管网排至杜阮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最终排入杜阮河。

（3）供电工程：电力从本地供电网接入，年用电量约 60 万 Kwh，本项目不设备用发电机。

9、生产组织安排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配置工作人员 5 人，工作制为白天一班制，日工作时间为 8 小时，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厂区内不设职工食堂及宿舍。

10、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从事铜粒的生产，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生产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范围，属于允许类项目。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11、选址合理合法性分析

（1）用地性质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 11 室厂房，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见附件 4），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2008〕24 号）、《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 年）、《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及省市出台的其它文件等的要求，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2）环境功能区划

本项目选址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不在风景名胜区内、自然保护区内。项目周边水体杜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所处区域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声功能区。项目周围无国家重点保护的文物、古迹，无自然保护区。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影响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1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10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内容	相符性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 11 室厂房，根据《江门市生态保护“十三五”规划》，项目用地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符合相应质量标准要求；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江门市已印发《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 年）》，完善环境管理政策等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实行区域内 2020 年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杜阮河水质达到IV类标准，按照“一河一策”整治方案，构建完善的城市水系统和区域健康的水循环体系，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本项目现有已建成厂房进行，对周围边环境影响不明显；本项目运营后对大气环境、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可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营运期用电及用水量不会超过区域内水、电负荷。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不属于环境功能区划中的负面清单项目。	符合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 11 室厂房，项目东面为江门幸福食品有限公司，南面为艺新五金厂，西面为华鸿公司，北面为宜友五金。目前，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污染是附近企业的废气和噪声。

本项目周边以工业厂房、交通道路为主，区域主要环境问题为：

- （1）废气：周边工业厂房产生的工业废气、周边道路过往机动车产生的尾气；
- （2）废水：周边工业厂房产生的工业废水、工厂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
- （3）噪声：周边工业厂房的工业噪声及周边道路过往机动车噪声等；
- （4）固废：周边工业厂房的工业固废及工厂员工的生活垃圾。

上述污染源产生的环境影响较小，尚未造成区域内明显的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位于江门市区西北部，北纬 22°33'13"～22°39'03"，东 112°54'55"～113°03'48"。西面与鹤山市共和镇相邻，东北面是棠下镇，南面是新会区，东面是环市街办，距市中心约 10 公里。镇内有江鹤一级公路、江鹤高速公路及环镇大道，陆路交通便捷。

2、地质地貌

杜阮镇属半丘陵区，西高东低，北面、西面、南面三面环山，最高为南面的叱石山（462m）。境内有杜阮河支流杜阮水自西向东流经境内中部，在镇东南部贯溪汇入杜阮河。境内河流蜿蜒曲折，各大小河谷中冲积、洪积相当发育，构成一级、二级阶地和山间冲积平原。山地是赤红壤，土层较厚的山坡地发林业，缓坡地种植果树和旱作。山坑洼地筑挖成鱼塘发展水产养殖。

3、气象与气候

杜阮镇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常年气候温和湿润，多年平均气温 22.2℃；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多年平均降雨量 1799.5 毫米，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8%；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受东南季风影响，多年平均风速 2.4 米/秒。每年 2～3 月有不同程度的低温阴雨天气，5～9 月常有台风和暴雨。

4、水文

杜阮镇主要河流是杜阮河的支流杜阮水，发源于镇西部山地大牛山东侧，自西向东流经杜阮镇的那咀、龙溪、龙安、杜阮镇区、瑶村、木朗、贯溪汇入杜阮河，杜阮水全长约 20 公里。天沙河流域范围涉及鹤山市雅瑶镇、江门城区及棠下、杜阮、环市等镇街。天沙河流域地形复杂，先后汇集天乡、沙海、泥海、桐井和丹灶等水系，在五邑大学玉带桥处分两支，一支经耙冲水闸、东炮台入江门河（称上出水口），另一支经里村汇杜阮水后从江咀水闸入江门河水道（称下出水口）。

5、植被及生物多样性

杜阮镇的植被主要为保存良好的次生林和近年绿化种植的亚热带、热带树种，有湿地松、落羽杉、竹等，果树有柑、桔、橙、蕉、荔枝、龙眼等。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选址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下表：

表 3-1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序号	功能区类别	功能区分类及执行标准	
1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 杜阮河属IV类水,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2	大气环境功能区	二类区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 年)》中的图 8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本项目属于二类区,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3	环境噪声功能区	2 类区	根据关于印发《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江环【2019】378 号), 属于 2 类区,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饮用水源保护区	否	
6	是否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分	否	
7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 杜阮污水处理厂	
8	是否两控区	是	
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 本项目属于“I 金属制品 52、金属铸件-其他”中的报告表类别, 对应的是IV类项目, 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1、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及相关规定, 杜阮河属IV类水,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水环境质量状况信息优先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状况信息。由于没有杜阮河相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水环境状况数据, 为了解项目建设前其所在区域主要水体的水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引用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的《江门市蓬江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一期)黑臭水体治理工程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中的 W11 杜阮河监测点位的部分数据(详见附件 5), 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 3-2 地表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W11（杜阮北河汇入处）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中的 IV 类标准	达标情况
	2019.04.29	2019.04.30	2019.05.01		
水温（℃）	22	22	22	-	-
pH	7.11	7.21	7.05	6-9	达标
溶解氧	2.8	2.8	2.4	3	超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5	10.5	10.8	6	超标
化学需氧量	58	56	57	30	超标
悬浮物	48	50	48	150	达标
氨氮	2.75	2.70	2.58	1.5	超标
石油类	0.15	0.17	0.13	0.5	达标
LAS	ND	ND	ND	0.3	达标

注：ND 表示低于检出限，“-”表示不参与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杜阮河 W11 监测断面的水质中 DO、COD_{Cr}、BOD₅、氨氮和 SS 指标均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V类标准，其他监测项目均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现状水质较差，主要原因是区域的污水管网截污工程未完善，部分生活污水不能纳管收集处理所致。

地表水污染区域削减规划：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绿色生态水网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年）的通知》（江府办函〔2017〕107号），江门市人民政府将加大治水力度，先后制定和发布了《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府〔2016〕13号）以及《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2016〕23号）等文件精神，将全面落实《水十条》的各项要求，强化源头控制，水陆统筹、河海兼顾，对水环境实施分流域、分区域、分阶段科学治理，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按照“一河一策”整治方案，推进江门市区建成区内6条河流全流域治理，有效控制外源污染，削减河流内源污染，提高污水处理实施尾水排放标准，构建完善的城市水系统和区域健康的水循环体系，实现河道清、河岸美丽，从根本上改善和修复城市水生态环境。采取以上措施后，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

2、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区域属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为了解本项目周边空气环境质量情况，本环评引用 2019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公报的数据作为评价，监测项目有 PM₁₀、SO₂、NO₂、CO、PM_{2.5}、O₃，监

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2019 年蓬江区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35	77.14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2	70	74.29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4	40	85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平均 质量浓度	1200	4000	3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 均质量浓度	198	160	123.75	超标

监测数据表明，项目周边大气环境中 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 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年平均浓度限值要求，但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存在超标情况，这可能和测点附近机动车辆往来较多有关。项目区域为不达标区。

根据《关于印发<2017 年江门市臭氧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已对重点控制区的 VOCs 重点监管企业限产限排，开展 VOCs 重点监管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对 VOCs“散乱污”企业排查和整治等工作，根据《江门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 年）》的目标，2020 年全市现役源 VOCs 排放总量削减 2.12 万吨。

争取到 2020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并能实现目标，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能稳定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

3、声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区域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区，执行 2 类标准。根据《2019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附件 6）分析，江门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8 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94 分贝，符合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保护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使之达到保护人群健康和动植物在长期和短期接触情况下不发生伤害所需要的环境质量要求，即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按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的要求进行保护。

2、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的纳污水体为杜阮河，水质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的要求进行保护。

3、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声环境功能 2 类区，声环境方面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进行保护。

4、固废环境保护目标

控制一般固废、危险固废以及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的排放，保护本项目周围环境不受影响。

5、环境敏感点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3-4 地表水、噪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项目	敏感点名称	属性	方位	距离（m）	规模	保护类别
声环境	厂界 200m 范围					（GB3096-2008）2 类区标准
地表水	杜阮河	河流	西南面	555	/	（GB3838-2002）IV 类标准

表 3-5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风云飞	-2224	2402	住宅	约 500 人	二类区	西北	3199
亭园村	-1228	1468	村庄	约 1680 人	二类区	西北	1732
双楼村	-578	1263	村庄	约 1617 人	二类区	西北	1273
那马堂	-756	632	村庄	约 789 人	二类区	西北	808
子棉村	-1495	169	村庄	约 1190 人	二类区	西	1413
长塘村	-765	-276	村庄	约 3061 人	二类区	西南	889
龙榜村	1281	-658	村庄	约 2000 人	二类区	东南	1354
金朗社区	1397	-988	村庄	约 5000 人	二类区	东南	1629
杜臂村	2242	-1023	村庄	约 2000 人	二类区	东南	2356
龙安村	196	-996	村庄	约 1000 人	二类区	东南	973
松岭村	80	-98	村庄	约 1869 人	二类区	东	66

注：以本项目中心位置为（0，0），X 为东西方向，Y 为南北方向，环境保护目标的坐标取距离项目厂址中心点的最近点位置，距离为卫星地图测距，实际可能存在小范围误差。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环境空气

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摘录）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μg/m³）	标准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 单二级标准
	日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PM _{2.5}	年平均	35	
	日平均	75	
PM ₁₀	年平均	70	
	日平均	150	
NO ₂	年平均	40	
	日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日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2、地表水环境

杜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摘录）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IV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标准限值	pH 值	6~9
	水温	--
	DO	3mg/L
	COD _{Cr}	30mg/L
	BOD ₅	6mg/L
	氨氮	1.5mg/L
	石油类	0.5mg/L
	LAS	0.3mg/L

3、声环境

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摘录）

标准	时段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类标准	60	50

1、废气

熔化烟尘：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物
排
放
标
准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中两者的较严值。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摘录）

标准	污染物	二级标准 限值	排气 筒高 度	最高排放 速率	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 值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 排放限值》（DB44/27-2001）	颗粒物	120mg/m ³	15m	2.9kg/h	1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 标准》（GB9078-1996）	颗粒物	200mg/m ³	15m	/	5mg/m ³
本项目执行限值	颗粒物	120mg/m ³	15m	2.9kg/h	1mg/m ³

2、废水

生活污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

表 4-5 生活污水排放标准

项目	排放标准	标准值 mg/L				
		pH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生活 污水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 限值》（DB44/26-2001）（第二 时段）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6~9	≤300	≤130	≤200	≤25
	本项目执行限值	6~9	≤300	≤130	≤200	≤25

3、噪声

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摘录）

标准	时段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类标准	60	50

4、固废

《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外排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可纳入污水厂处理，故无需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颗粒物，故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3、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固体废物不自行处理排放，所以不设置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
--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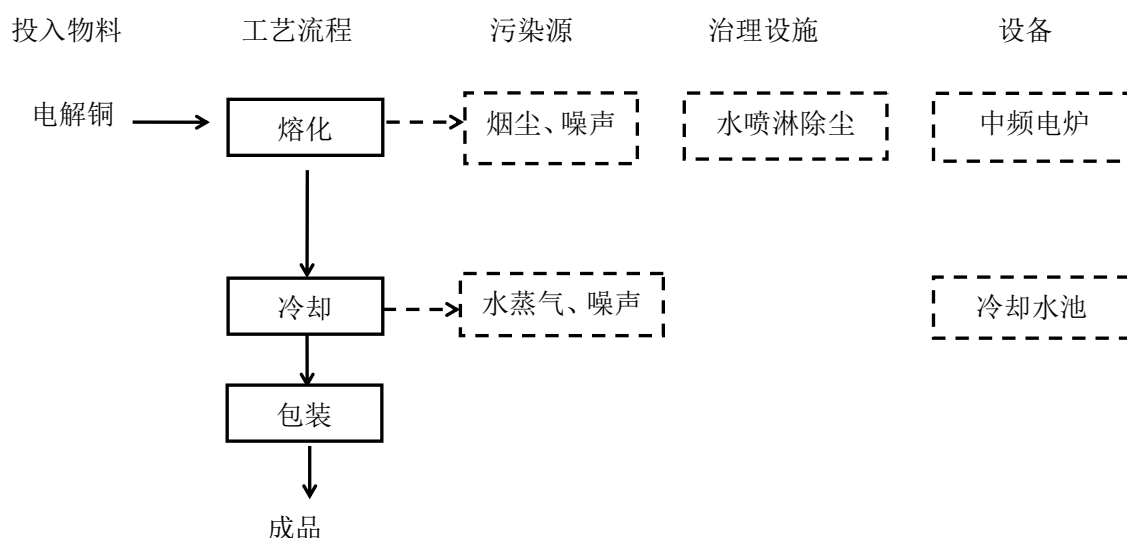


图 5-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图

工艺流程描述：

- (1) 熔化：将电解铜放进中频电炉中进行熔化，此工序会产生烟尘及噪声。
- (2) 冷却：将熔化的铜浆倒进放有筛网的冷却水池中，铜浆经过筛网形成铜粒。此过程会有水蒸气及噪声产生。冷却水池使用的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给消耗的水量。
- (3) 包装：对产品进行包装，入库。该工序会产生噪声。

施工期污染工序

项目经营场地已建成，不存在土建施工环境影响。

营运期污染工序

1、废水

(1) 冷却水

项目冷却工序需使用自来水进行冷却，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设有 2 个冷却水池，单个冷却水池尺寸为 2m*2m*3m，容积为 12m³，水量占水池的 85%，水池水量为 10.2m³，由于循环过程中少量的水因受热等因素损失，需定期补充冷却水，参照《工

业循环冷却水处理设计规范》（GB50050-2017），循环冷却水系统蒸发水量约占循环水量的 2%，冷却水补充量约为 122.4t/a。

（2）员工生活污水：项目劳动定员 5 人，每天一班，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员工的生活用水量按照 0.04m³/人·天计算，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60t/a。污水系数按用水的 90%算，则项目员工生活污水外排量约为 54t/a。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基础》（环境科学系编）中统计多年实际监测经验结果中的南方地区办公污水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浓度 COD_{Cr}：250mg/L，BOD₅：150mg/L，SS：150mg/L，氨氮：20mg/L。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后，排放至工业区管网，最终进入杜阮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最终汇入杜阮河。

表 5-1 项目生活废水主要污染物产排量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COD _{Cr}	250	0.0135	220	0.012
BOD ₅	150	0.008	120	0.006
SS	150	0.008	100	0.005
NH ₃ -N	20	0.001	18	0.0010

2、废气

（1）熔化废气

项目熔化工序会产生烟尘，参照《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系数手册（下册）》3351 常用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业产排污系数表中铜板材的烟尘产污系数 2.46kg/t-产品，本项目铜粒年产量 200 吨，则烟尘产生量为 0.492t/a。

根据《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化学工业出版社），集气罩的排气量计算如下：

$$Q=K(W+B)HV_x$$

式中：Q 为排气量，m³/s；

K 为沿程高度分布不均匀的安全系数，通常取 1.4；

W 为罩口长度，m；根据设计方案，本环评取 1m；

B 为罩口宽度，m；根据设计方案，本环评取 0.5m；

H 为罩口距污染源的垂直距离，m；根据设计方案，本环评取 0.5m；

V_x 为吸入速度，m/s。根据《工业通风（第四版修订本）》（孙一坚，沈恒根主编），无毒污染物控制风速为 0.25-0.375m/s；有毒或者有危险的污染物控制风速为

0.40-0.50m/s，剧毒或者少量放射性污染物控制风速为 0.5-0.6 m/s。本环评取 0.375m/s。

代入数值可得 $Q=0.394\text{m}^3/\text{s}\times 60\times 60=1418.4\text{m}^3/\text{h}$ 。项目设有 2 个集气罩，则总量风为 $2836.8\text{m}^3/\text{h}$ ，考虑风量损失，建议采用风量为 $3000\text{m}^3/\text{h}$ 的引风机。

建设单位拟设置集气罩，将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布袋除尘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引至排气筒 G1 高空排放，收集效率达到 90%，风量 $3000\text{m}^3/\text{h}$ 。布袋除尘处理效率为 95%。

表 5-2 项目熔化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收集效率%	排放形式		处理效率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烟尘	0.492	90%	有组织	0.4428	95%	0.0221	0.0092	3.075
			无组织	0.0492	--	0.0492	0.0205	/

注：年工作时间按 2400h 计。

3、噪声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属于室内声源。生产设备噪声源强在 60~90dB（A）之间。

为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企业已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 ①从声源上控制，尽可能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
 - ②合理布局本项目高噪声的设备，将生产设备全部布置于车间内部，尽可能集中布置于车间中部，同时尽可能将厂房进行封闭，减少对外界的影响；
 - ③在设备和基础之间加弹簧和弹性材料制作的减振器或减振垫层以减少设备基础与墙体振动形成的噪声；
 - ④在机械设备结构的连接处作减振处理，如采用弹性的连轴节，弹性垫或其它装置；
- 采取以上措施后，设备噪声源强可得到不同程度的削减，预计噪声级可削减 10~20dB 左右。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如下表：

表 5-3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持续时间/h
			核算方法	噪声值	工艺	降噪效果	核算方法	噪声值	
1	中频电炉	频发	类比	60-70	减振	10~20	类比	50~60	2400
2	切管机	偶发	法	80-90	减振	10~20	法	70~80	600

注：均为室内声源，厂房结构为砖混，噪声值监测位置为距离噪声源 1m 处。

4、固体废弃物

(1) 一般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的粉渣，废气处理设施处理的粉渣年产生量约0.42t/a。

(2) 员工的生活垃圾

员工的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平均每人 0.5kg/人·日计算，则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0.75t/a。综上，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5-4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工艺	处置量/ (t/a)	
布袋除尘 设施	粉渣	一般固体 废物	物料衡算法	0.42	/	0.42	收集后交 由环卫部 门处理
员工生活 办公	生活垃圾	生活固废	产污系数法	0.75	/	0.75	委托环卫 部门定期 清运

六、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54t/a)	COD _{Cr}		250mg/L	0.0135t/a	220mg/L	0.012t/a
		BOD ₅		150mg/L	0.008t/a	120mg/L	0.006t/a
		SS		150mg/L	0.008t/a	100mg/L	0.005t/a
		NH ₃ -N		20mg/L	0.001t/a	18mg/L	0.001t/a
	冷却水	--		1224t/a		循环使用不外排	
大气污染物	熔化废气	烟尘	有组织	0.1845kg/h	0.4428t/a	3.075mg/m ³	0.0221t/a
			无组织	0.0205kg/h	0.0492t/a	0.0205kg/h	0.0492t/a
固体废物	布袋除尘设施	粉渣		0.42t/a		0	
	员工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0.75t/a		0	
噪声	生产设备			50-80dB（A）之间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项目运营期只要注意落实好环保各项法律法规,认真做好污染治理,就不会带来明显的生态破坏。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经营场地已建成，不存在土建施工环境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冷却用水。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两者较严值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再经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杜阮河。

本项目外排废水的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等）均为非持久性污染物，产生量较少，经处理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故预计本项目废污水对纳污水体造成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

（1）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中的要求，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主要按照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

表 7-1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Q / (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W/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或 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A	直接排放	Q<200 且 W<6000
三级B	间接排放	--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的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

（2）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7-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BOD、氨氮等	工业区污水管网	间断排放	TW001	化粪池	厌氧	DW001	是	企业总排

表 7-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112.996820	22.610708	0.0054	杜阮河	间断排放	8:00~18:00	杜阮污水处理厂	pH	6.0~9.0 (无量纲)
									COD _{Cr}	≤4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8

表 7-4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pH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 三级标准与杜阮污水处理厂较严值	6.0~9.0 (无量纲)
		COD _{Cr}		≤300
		BOD ₅		≤130
		SS		≤200
		NH ₃ -N		≤25

表 7-5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 (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_{Cr}	220	0.00004	0.012
		BOD ₅	120	0.00002	0.006
		SS	100	0.000017	0.005
		NH ₃ -N	18	0.000003	0.0010

(3)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仅有少量生活污水的产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两者较严值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再经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杜阮河，预计不会对纳污水体产生明显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熔化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烟尘废气收集经布袋除尘处理设施处理后引至 15m 排气筒高

空排放，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221t/a，排放浓度为 3.075mg/m³，排放速率为 0.0092kg/h。熔化烟尘经收集处理后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中两者的较严值要求，对周围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确定

本环评预测模式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的估算模式。评价因子和标准选取、估算模式参数取值、点源参数、面源参数及预测结果详见以下各表。

表 7-6 评价因子和标准一览表

执行标准	评价因子	取值时间	标准值
GB 3095-2012 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TSP	1 小时均值	0.9 mg/m ³
注：对仅有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或年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分别按 2 倍、3 倍、6 倍折算为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			

表 7-7 估算模型参数表

序号	参数		取值
1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2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84.91 万人
3	最高环境温度/°C		38.3
4	最低环境温度/°C		2.7
5	土地利用类型		工业用地
6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7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8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9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 是 ☒ 否
10		岸线距离/km	/
11		岸线方向/°	/

表 7-8 点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烟气流速(m ³ /s)	烟气温度/°C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颗粒物
1	熔化废气 G1	6	7	26	15	13	25	2400	正常	0.0092

表 7-9 矩形面源参数表

编号	面源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m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颗粒物
1	生产车间	-6	-15	26	30	12	0	3	2400	正常排放	0.0205

注：面源长度、宽度取生产车间的长度、宽度；生产车间为一栋单层建筑，楼层高度为 6，面源污染考虑从门窗逸散，故有效排放高度取 3m。

表 7-10 AERSCREEN 模型计算结果一览表（1）

下风向距离/m	颗粒物（有组织）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10	0.35074	0.04
17	1.0064	0.11
25	0.7793	0.09
50	0.49598	0.06
75	0.45928	0.05
100	0.50339	0.06
125	0.44714	0.05
150	0.3931	0.04
175	0.34374	0.04
200	0.30163	0.03
225	0.27085	0.03
250	0.247	0.03
275	0.22565	0.03
300	0.20675	0.02
325	0.19006	0.02
350	0.17533	0.02
375	0.16229	0.02
400	0.15073	0.02
425	0.14043	0.02
450	0.13123	0.01
475	0.12389	0.01
500	0.1177	0.01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1.0064	0.11
最大质量浓度出现距离/m	17	
D10%最远距离/m	0	
评价等级	三级	

表 7-11 AERSCREEN 模型计算结果一览表（2）

下风向距离/m	颗粒物（无组织）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10	11.001	1.22
25	12.152	1.35
50	13.778	1.53
58	14.179	1.58
75	12.579	1.4
100	7.6169	0.85
125	5.4512	0.61
150	4.2506	0.47
175	3.4682	0.39
200	2.9128	0.32
225	2.4983	0.28
250	2.1781	0.24
275	1.9234	0.21
300	1.7157	0.19
325	1.5445	0.17
350	1.4009	0.16
375	1.2789	0.14
400	1.174	0.13

425	1.0833	0.12
450	1.0043	0.11
475	0.93452	0.1
500	0.87248	0.1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14.179	1.58
最大质量浓度出现距离/m	58	
D10%最远距离/m	0	
评价等级	二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相关要求判断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二级，根据要求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3）污染物排放量核算结果

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大气污染排放量核算结果如下：

表 7-12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1	熔化废气 G1	颗粒物	3.075	0.0092	0.0221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0.0221

表 7-1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源名称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生产车间	熔化废气	颗粒物	布袋除尘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1.0	0.0492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492

表 7-14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0713

3、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Ⅰ 金属制品 52、金属铸件-其他”中的报告表类别，对应的是Ⅳ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源概况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生产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属于室内声源，排放特征

是面源。企业运营期间噪声源强 60~90dB（A）之间。通过选用低噪声型号设备，对强噪声设备加装消声、减振装置等措施，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保障其正常运行，综合降噪效果可以达到 10~20dB（A），降噪后的噪声源强为 50~80dB（A）之间。

（2）噪声影响预测模式

噪声的衰减主要与声传播距离、空气吸收、阻挡物的反射屏障等因素有关，本项目将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看做面源噪声，声源位于室内，噪声的衰减考虑墙壁、窗户的屏障和声传播距离的衰减。

①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公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A)。有门窗设置的构筑物其隔声量一般为10~25dB，预测时取15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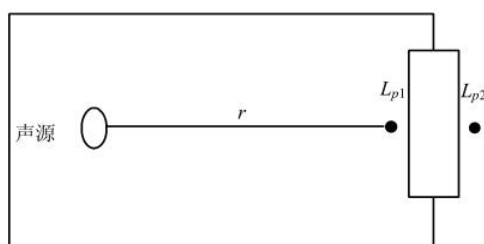


图7-1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

也可按公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 $R = S\alpha / (1 - \alpha)$ ，S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²；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公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面公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公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处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②距离衰减： $L(r) = L(r_0) - 20 \lg(r/r_0)$

式中： r_0 ——为点声源离监测点的距离，m

r ——为点声源离预测点的距离，m

③屏障衰减 A_b ：根据经验数据，一栋建筑隔声取 4dB，两栋建筑隔声取 6dB。

④声压的叠加：

$$L_p = 10 \lg \sum_{i=1}^n 10^{0.1 L_{pi}}$$

L_p ——各噪声源叠加总声压级，dB；

L_{pi} ——各噪声源的声压级，dB。

（3）预测结果

利用模式可以模拟预测设备噪声在采取措施情况下对边界声环境质量叠加影响，本项目各种噪声经过衰减后，在厂界噪声值结果见下表。

表 7-13 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监测点位置		东厂界 1#	西厂界 2#	北厂界 3#
贡献值	昼间	51.32	51.32	50.27
背景值	昼间	/	/	/
叠加值	昼间	/	/	/
标准值	昼间	60	60	60
标准来源	昼间	GB12348-2008		
达标情况	昼间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南厂界为与邻厂共享一面墙，故不作预测。				

由预测结果可知，项目昼间各厂界处的噪声排放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4) 进一步噪声管理措施

环评要求企业采取进一步的噪声管理措施，主要是加强日常生产管理，包括：

①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②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③物料及产品的运输尽量安排在白天进行，避免夜间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对于厂区流动声源（汽车），要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

⑤高噪声工位工人佩戴防护用品，如耳塞、耳罩、头盔等，减少噪声对工人的伤害；

⑥禁止在夜间、午休期间进行生产活动。

通过以上管理措施的落实，本项目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程度可降至最低程度。

5、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1) 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

表 7-14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去向
1	粉渣	布袋除尘	固态	一般固废	/	0.42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	/	0.75	环卫清运

项目产生的固废经资源化、无害化等处理后，将能实现零排放。只要单位认真落实固废的处置方法，则固体废弃物一般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

本项目为金属制品制造，属于污染型建设项目，根据附录A，识别建设项目所属行业的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Ⅲ类。企业租用生产用房，所在的生产用房建筑占地面积≤5 hm²，属于小型占地规模。根据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本项目周边0.05km范围内不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及“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属于不敏感。

表7-13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断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
较敏感	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
不敏感	其他情况

表7-14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占地规模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I类			II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综上所述，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 III 类、占地规模为小型、敏感程度属于不敏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7、环境风险评价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及其附录A，该项目使用的原材料以及产品均不属于也不含有（HJ/T169-2004）附录A.1 列示的有毒物质、易燃物质、爆炸性物质和活性化学物质等危险性物质，也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名录》（2008 年）列出的爆炸品，故该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8、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及监测计划

表7-19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保措施内容	执行标准	验收监测项目及内容
废气治理	熔化废气	布袋除尘装置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2 中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中两者的较严值	颗粒物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测
水治理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噪声治理	设备	减震垫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监测项目厂界噪声

固废处置	一般废物	设置一般工业固废堆场	《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修改单	检查一般工业废物收集、贮存、处置方式
------	------	------------	--	--------------------

根据导则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要求，排污单位应清所有污染源，确定主要污染源及主要监测指标，制定监测方案。

表 7-20 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熔化废气 G1	颗粒物	半年/次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中两者的较严值
厂界四周外 1m	颗粒物	半年/次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排放限值

表 7-21 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四周外 1 米	噪声	每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表 7-22 废水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每年/次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

9、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0.00%。环保投资估算详见下表：

表 7-23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序号	项目		防治措施	费用估算 (万元)
1	废水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1
2	废气	熔化废气	布袋除尘装置	3
3	噪声	生产设备噪声	隔声、消声	0.5
4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储存场所	0.5
合计				5

八、建设运营期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熔化废气	颗粒物	设置集气罩，废气经收集 后经布袋除尘 处理设施处理后引至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 44/27-2001) 第二时段二 级标准限值及《工业炉窑大气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 (GB9078-1996) 表 2 中金属熔 化炉二级标准中两者的较严值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经三级化粪池等有效处 理后排至工业区污水管 网进入杜阮污水处理厂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 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 二时段) 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 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
	冷却水	--	循环使用不外排	--
固体 废物	布袋除尘	粉渣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 理	《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处理场污 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员工生活 办公	生活垃圾	集中堆放，统一交由环卫 部门及时清运处置	符合环保要求
噪 声	建设单位应通过合理布局、厂房墙壁的阻挡消减、控制经营作业时间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 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即昼间 ≤60dB(A)、夜间≤50dB (A)，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建设单位应按上述防治措施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可将污染物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降至最低，尽量减少外排污染物的总量。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投产运营，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 11 室厂房，厂房占地面积约 360m²，建筑面积约 360m²，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铜粒，现已形成年产 200 吨铜粒的生产能力，但营运期间并未履行环保手续。

2、环境质量现状

（1）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的《江门市蓬江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一期）黑臭水体治理工程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中的 W11 杜阮河监测点位部分数据（详见附件 5），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现状水质较差，主要原因是区域的污水管网截污工程未完善，部分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不能纳管收集处理所致。

地表水污染区域削减规划：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绿色生态水网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的通知》（江府办函〔2017〕107 号），江门市人民政府将加大治水力度，先后制定和发布了《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府〔2016〕13 号）以及《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2016〕23 号）等文件精神，将全面落实《水十条》的各项要求，强化源头控制，水陆统筹、河海兼顾，对水环境实施分流域、分区域、分阶段科学治理，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按照“一河一策”整治方案，推进江门市区建成区内 6 条河流全流域治理，有效控制外源污染，削减河流内源污染，提高污水处理实施尾水排放标准，构建完善的城市水系统和区域健康的水循环体系，实现河道清、河岸美丽，从根本上改善和修复城市水生态环境。采取以上措施后，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2019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项目周边大气环境中 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 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年平均浓度限值要求，但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存在超标情况，这可能和测点附近机动车辆往来较多有关。项目区域为不达标区。

根据《关于印发<2017年江门市臭氧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已对重点控制区的 VOCs 重点监管企业限产限排,开展 VOCs 重点监管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对 VOCs“散乱污”企业排查和整治等工作,根据《江门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年)》的目标,2020年全市现役源 VOCs 排放总量削减 2.12 万吨。

争取到 2020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并能实现目标,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能稳定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区,执行 2 类标准。根据《2019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附件 6)分析,江门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8 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94 分贝,符合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2、项目产业政策和规划相符性

(1)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从事铜粒的生产,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生产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范围,属于允许类项目。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2) 选址与规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 11 室厂房,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见附件 4),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2008〕24 号)、《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 年)》、《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及省市出台的其它文件等的要求,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3) 与环境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不在风景名胜區、自然保护区內。项目周边水体杜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所处区域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声功能区。项目周

围无国家重点保护的文物、古迹，无自然保护区。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影响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3、施工期环境影响

项目经营场地已建成，不存在土建施工环境影响。

4、营运期环境影响

(1) 废水

本项目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两者较严值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再经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入自然水体杜阮河，预计不会对纳污水体产生明显影响。

(2) 废气

项目产生的熔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排放。经处理后的废气可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中两者的较严值要求，对周围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3) 噪声

项目经采取合理布局、控制作业时间、采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后，预计厂界处噪声排放可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故本项目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4) 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应集中堆放，统一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置；废气处理设施处理的粉渣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固废处置合理可行，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总量控制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外排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本项目污水可纳入污水厂处理，故无需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颗粒物，故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3）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固体废物不自行处理排放，所以不设置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

6、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江门市的总体规划，也符合江门市蓬江区的环境保护规划。在运营期间产生的各种污染物如能按本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进行治理，落实本报告表建议的污染治理建设措施，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及总量控制要求，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贯彻“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较小，对生态影响较少。因此本项目的选址和建设从环保角度来看是可行的。

二、污染防治措施建议

1、规范危废管理；

2、强化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记录及维护；

3、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生产，若需要改变，应按规定程序报批。

评价单位（盖章）：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签名）：

时间：2020年4月7日

(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固体废物不自行处理排放，所以不设置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

6、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江门市的总体规划，也符合江门市蓬江区的环境保护规划。在运营期间产生的各种污染物如能按本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进行治理，落实本报告表建议的污染治理建设措施，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及总量控制要求，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贯彻“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较小，对生态影响较少。因此本项目的选址和建设从环保角度来看是可行的。

二、污染防治措施建议

- 1、规范危废管理；
- 2、强化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记录及维护；
- 3、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生产，若需要改变，应按规定程序报批。

评价单位（盖章）：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签名）



时间：2020年4月7日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四至示意图
-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 4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 附图 6 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 附图 7 地表水功能规划图
- 附图 8 声功能规划图
- 附图 9 江门市浅层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 附图 10 杜阮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 附件 3 租赁合同
- 附件 4 土地证明
- 附件 5 地表水环境环境质量数据
- 附件 6 2019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附表

- 附表 1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表 2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表 3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 附表 4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表 5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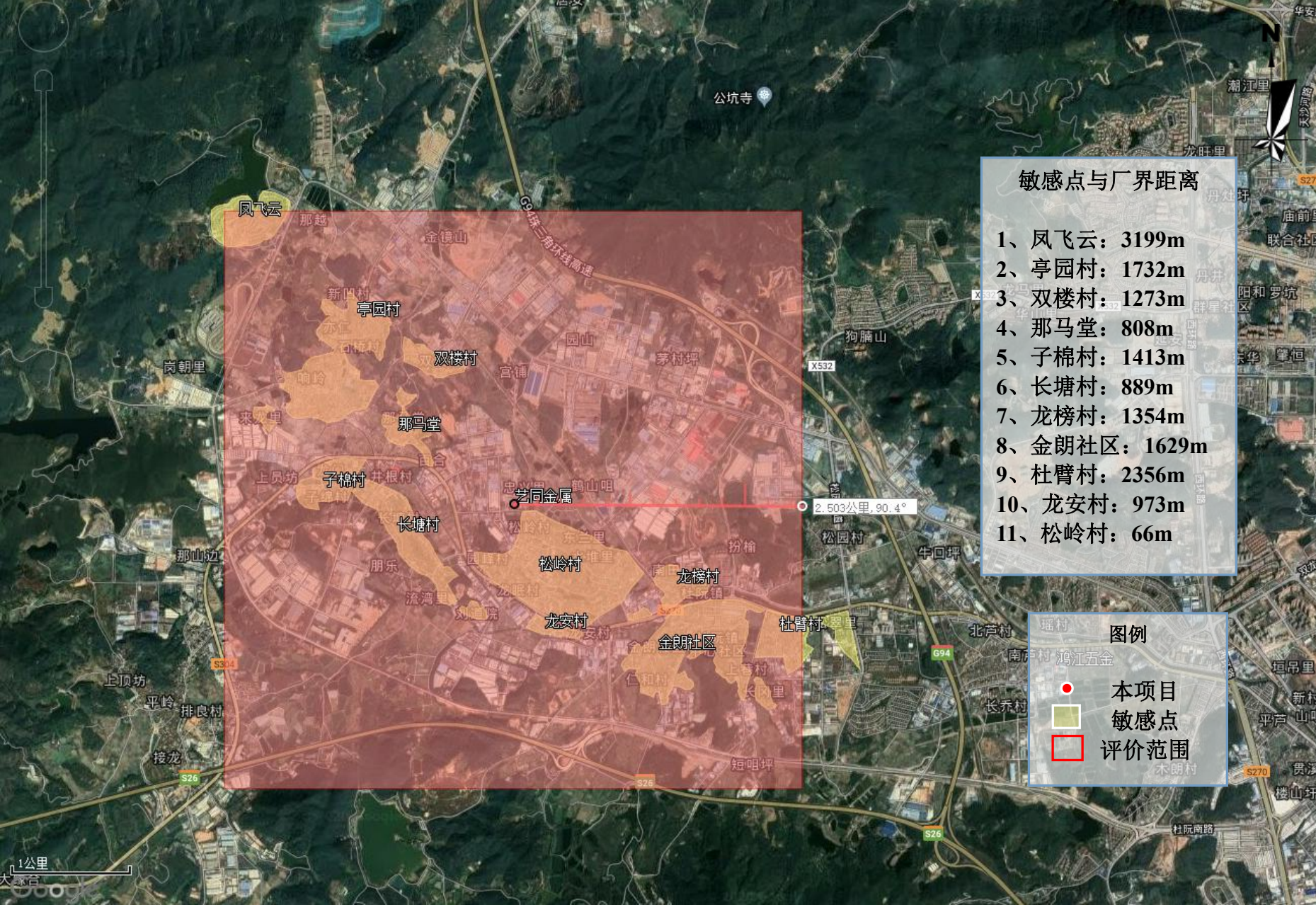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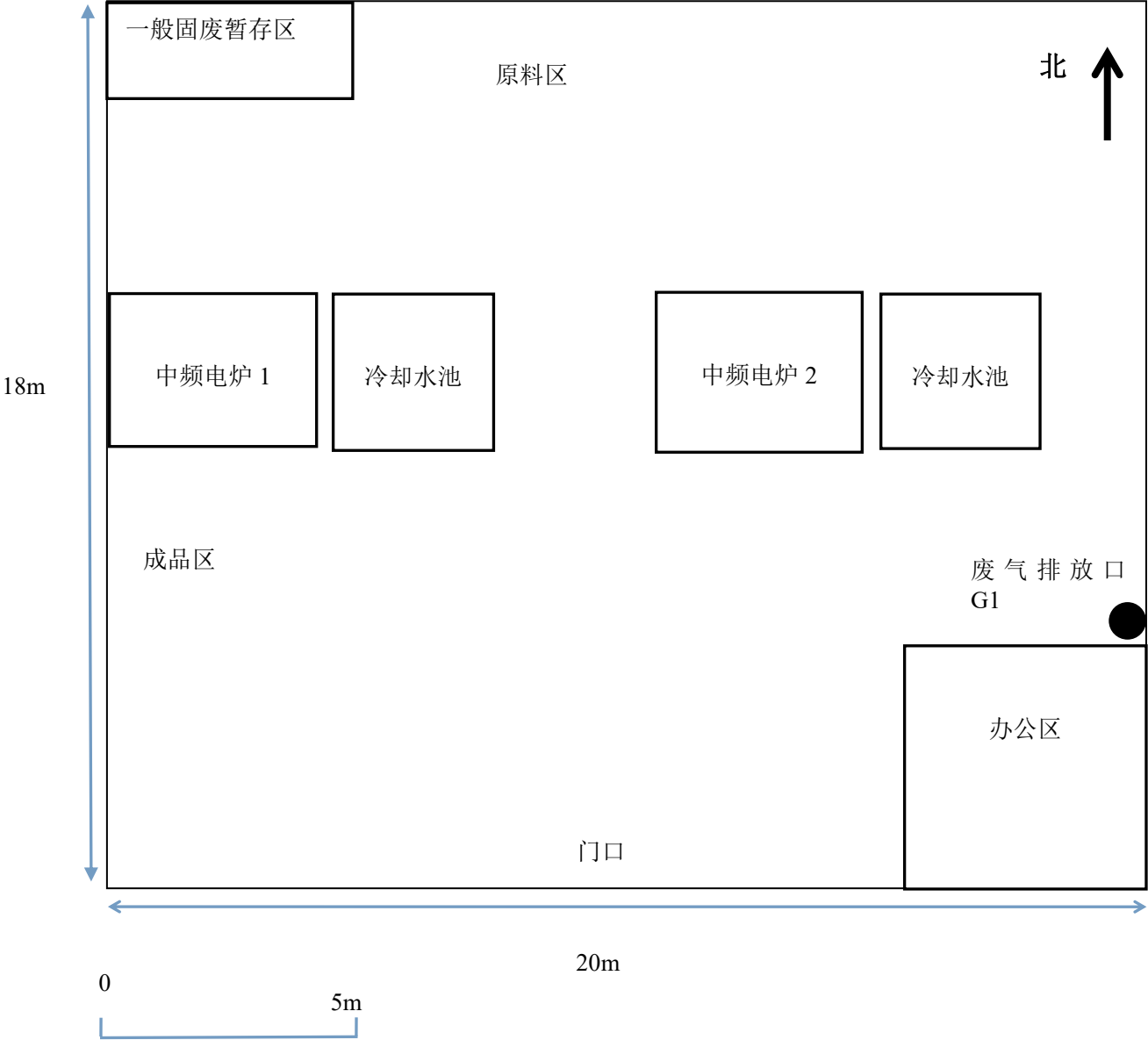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四至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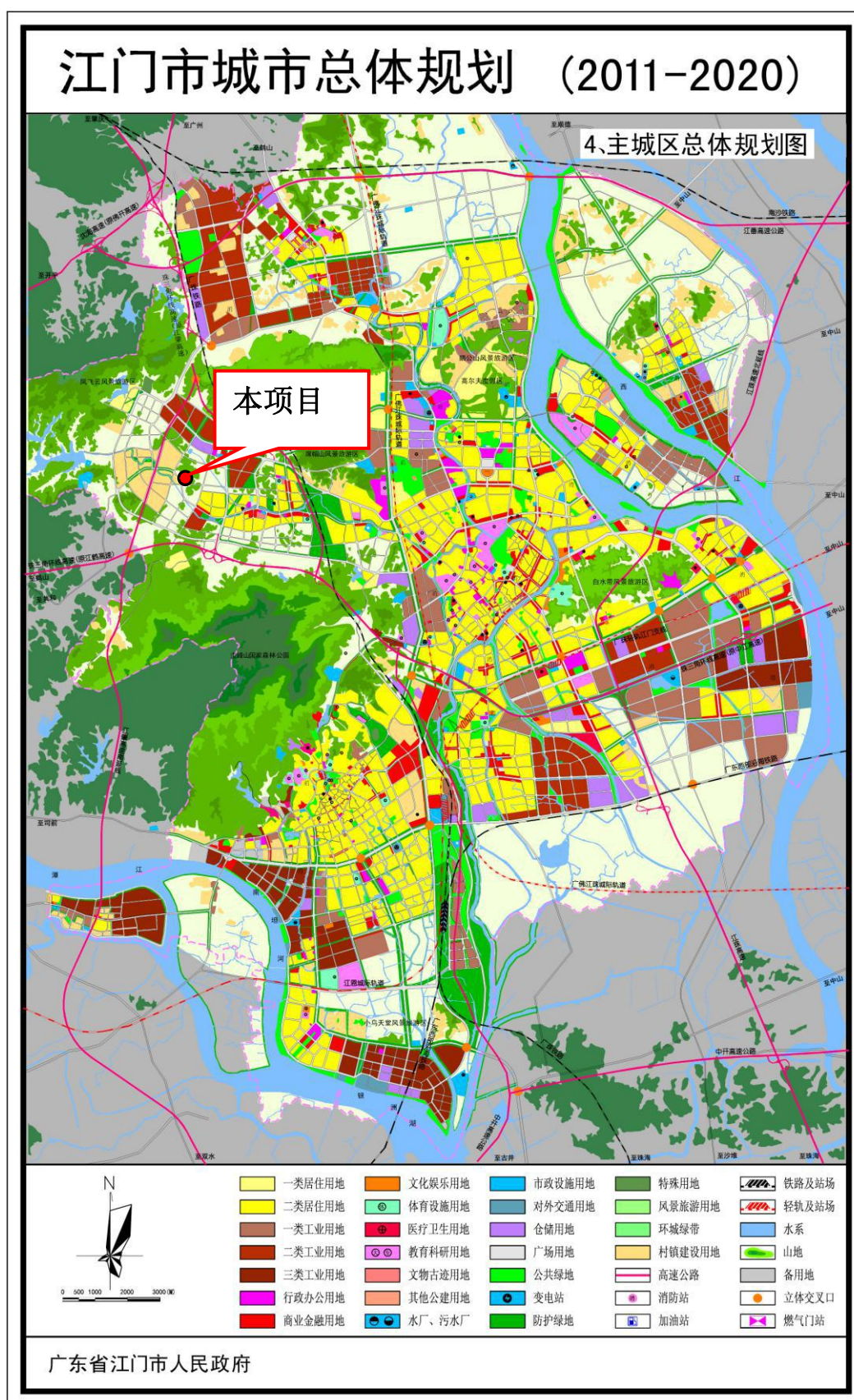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4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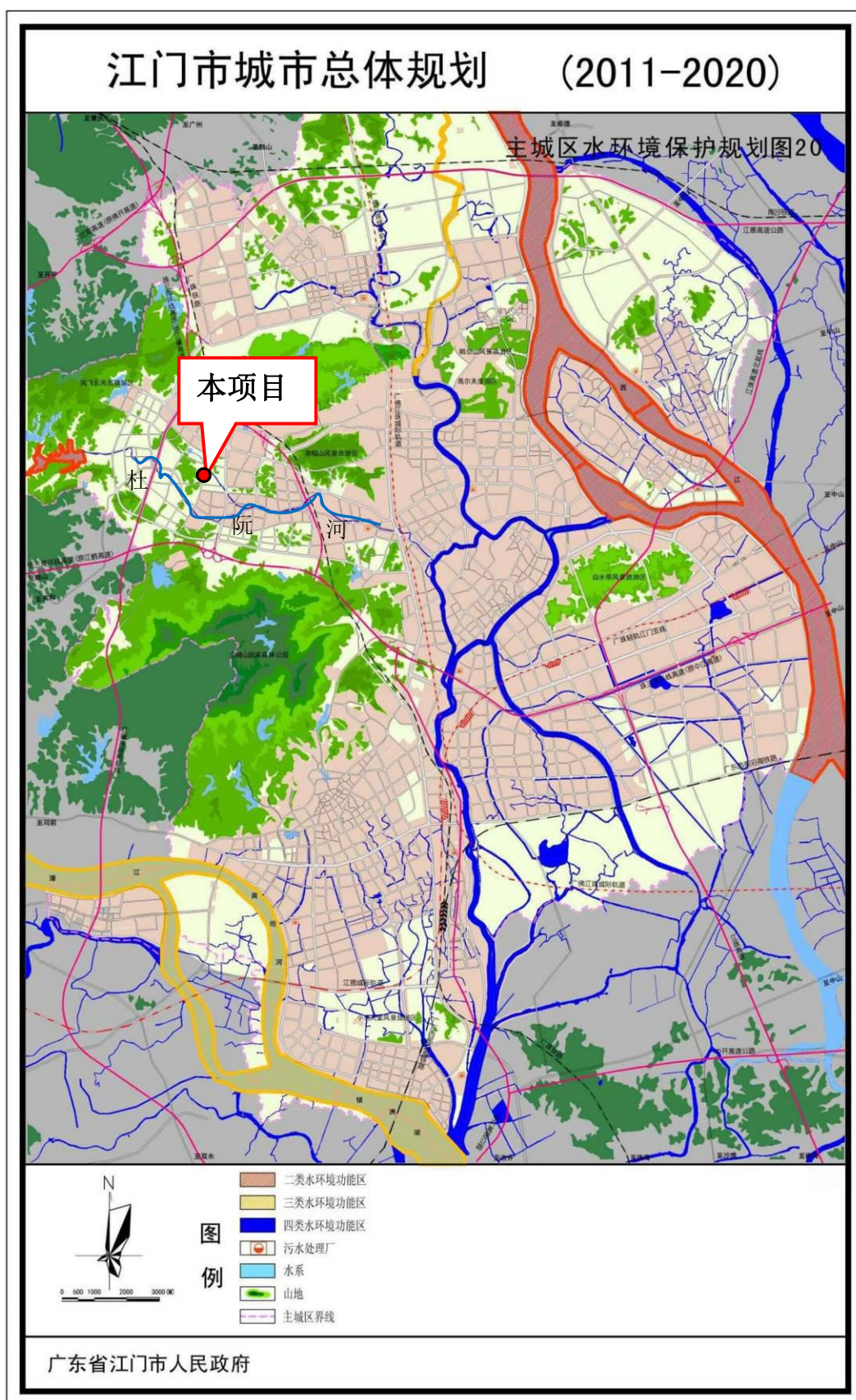
附图 5 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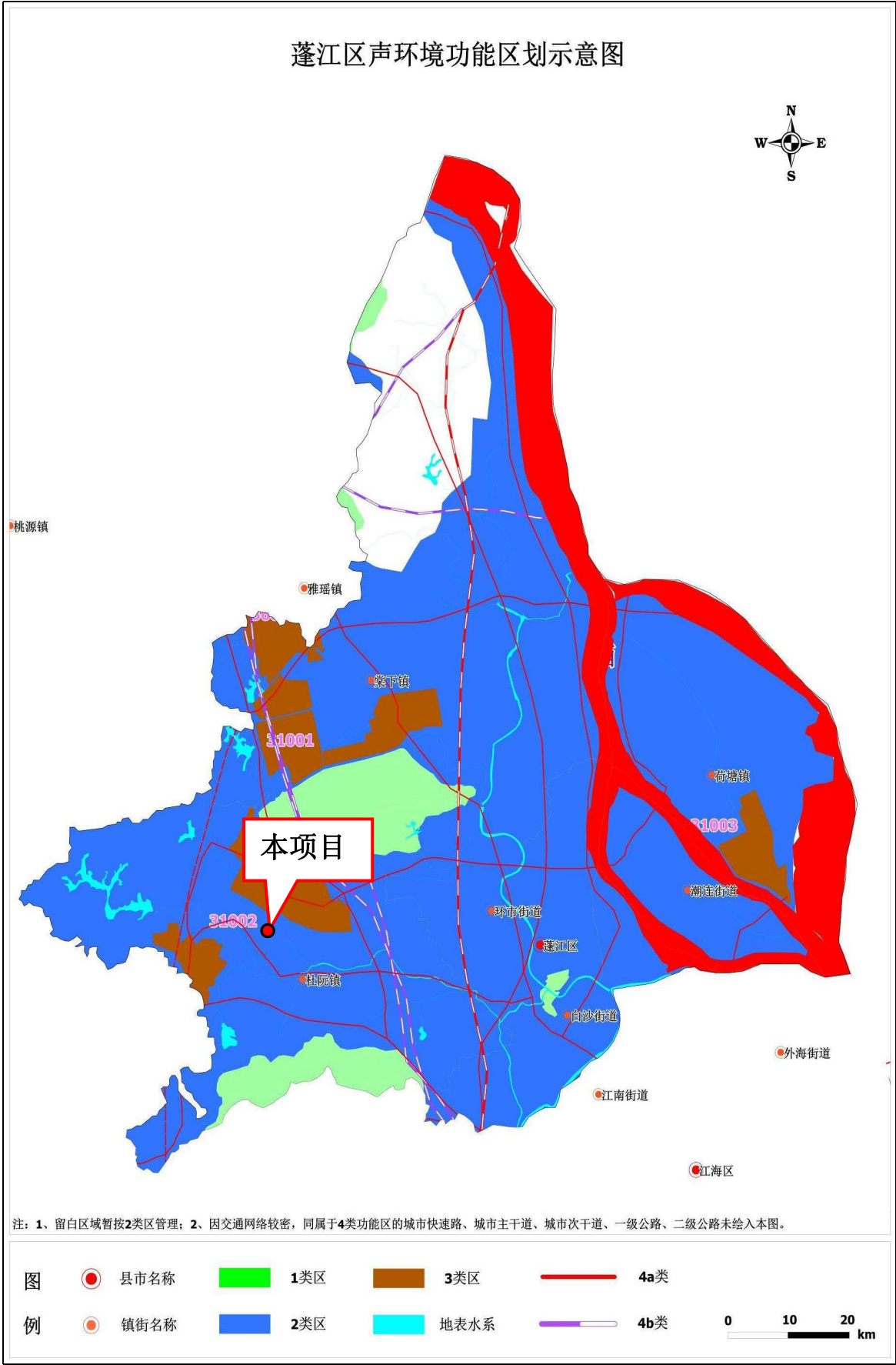
附图 6 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附图 7 地表水功能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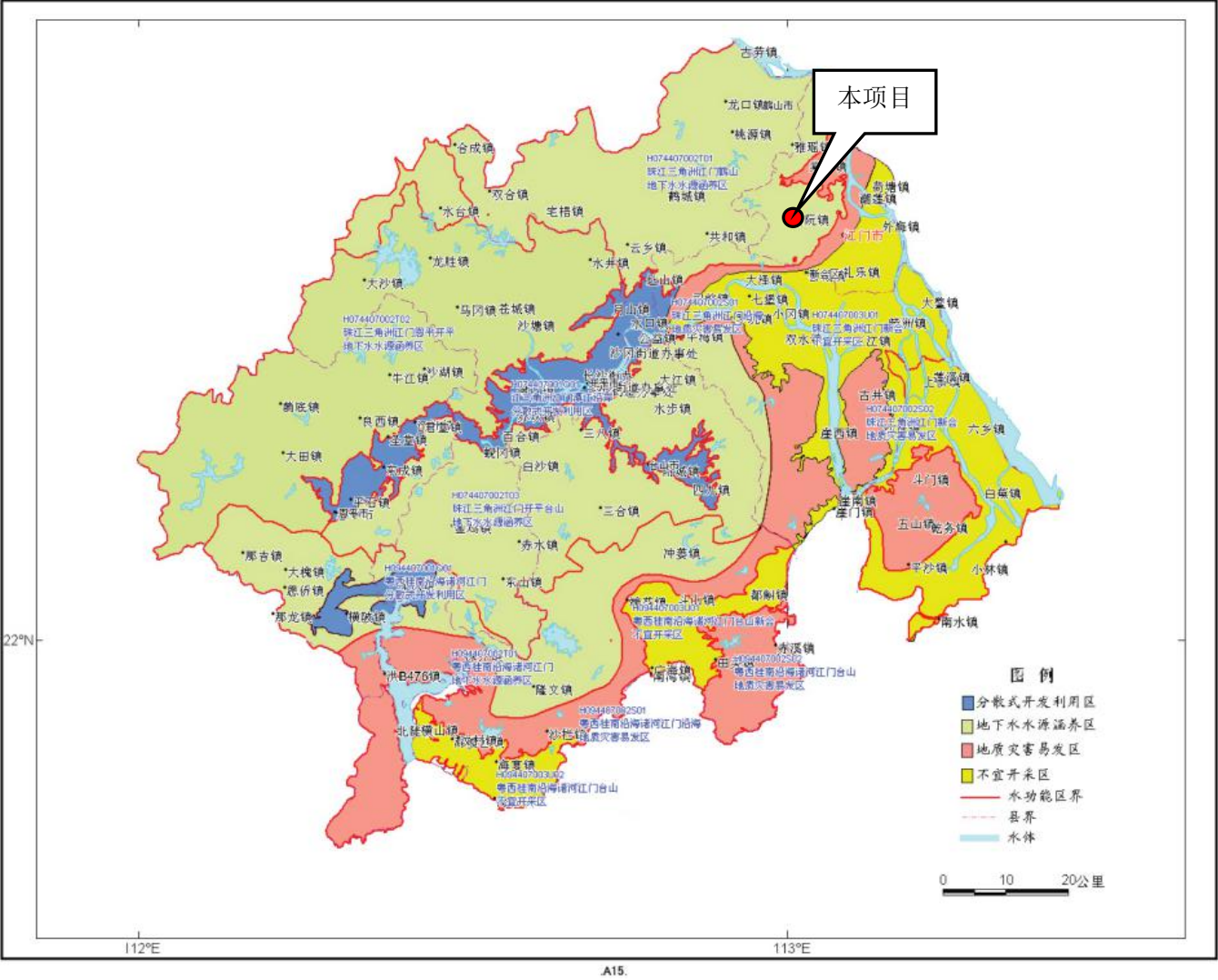


附图 8 声功能规划图



附图 9 江门市浅层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图 15 江门市浅层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附图 10 杜阮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544JRG6H

营 业 执 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名 称

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龚静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铜粒铜材工艺品、首饰材料、铜线、铜板、铜棒、
不锈钢棒、合金材料、五金制品、首饰配件、蜡制品、首饰蜡
；机器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壹佰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9年11月29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住 所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
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11室厂房（信
息申报制）

登 记 机 关



2019 年 11 月 2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附件 3 租赁合同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林海君

身份证号码：440711199201125433

承租方（乙方）：龚静

身份证号码：35030319930519154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租赁物业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 江门市杜阮镇松岭松香山（土名） 的厂房 B 栋 360 平方米厂房出租给乙方。乙方承租该厂房用于生产之用，用途必须以安全、环保为前提，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合法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四年，即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31 日止；免租期 10 天，正式起租日为 2020 年 3 月 11 日。租赁期满，乙方如需继续租赁经营的，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但乙方必须在合同期满前提前两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届时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继续租赁之合约。

第三条：租金、保证金及付款

1、厂房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2880.00 元，（人民币大写 贰仟捌佰捌拾元）（此价格已包含了以上租赁建筑物租金、空地租金等，但不含任何税费）。

2、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乙方向甲方交纳人民币 1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 壹万元）作为租赁该厂房的保证金。

3、乙方每月在 05 号前向甲方交纳当月厂房租金及上月水电费及相关费用。

4、乙方必须每月准时以现金或转账（以甲方入账日期为准）形式交纳当月租金及上月水电费，若乙方逾期 3 天未交的，则甲方向乙方按所欠款额的 1% 每日收取滞纳金（从当月 01 号开始计算）；若乙方拖欠租金超过 10 天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实施停电，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拖欠租金超过 15 天的，视作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收回厂房，同时乙方缴纳的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归甲方所有。

5、租赁期内因使用、经营该厂房而产生的电话费、电视费、水电费、卫生费、治安费及出租所应缴纳的各种税金或因出租所引起的需要缴纳给政府或其他行政部门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甲方负责提供用水用电给乙方使用（甲方需保证每晚 22:00 一次日 8:00 提供 300kva），水费按 4.5 元/立方收取；电费按供电局标准收取。

第四条：厂房的设施及维修

1、甲方按一切完好的现状交付该出租厂房给乙方。室内装饰（包括水电路线路安装、消防安全设施安装、木工工程、土建工程及营业场所需要的各项装饰工程等）乙方

按实际需要进行，费用自理。如涉及四周土墙身或改动厂房结构或对整座建筑安全（厂房、宿舍楼）以上负荷太重的装修及摆放大型设备的情况下，乙方必须征求甲方书面同意后方能施工，否则后果自负。合同期满或终止，乙方需恢复原状地面，乙方装修的固定设施不可拆除，但活动性设施乙方可搬走。

2、租赁期内乙方负责对该出租厂房物业进行维护、检修、保养等事宜，并承担所有费用（铁皮寿命正常情况损坏更改的，由甲方负责）。

第五条：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属乙方违约，甲方可提前终止合同，收回厂房，不予退回保证金。

- 1、乙方利用该厂房进行损害公共利益或非法活动，不办理工商注册的。
- 2、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而将厂房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的。
- 3、拖欠租金超过 15 天。
- 4、乙方的生产、环保、消防、安全隐患严重而又拒绝整改的。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乙方因第五条其中任何一点违约的，甲方有权停止出租，终止本合同，乙方应支付应缴租金外，另支付按当时租金双倍的违约金给甲方，同时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双方同意转租的不在其限）。

2、在合同期内，甲方非因第五款的原因而需要收回房屋时，除应退回乙方所缴纳的租赁保证金外，还应支付按当时租金双倍的违约金给乙方。

3、在合同期内，乙方提前退租时，除交清水费，电费及其它应付的一切费用外，甲方不退回乙方所缴纳的保证金。

4、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债权、债务、经营费用及其他刑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5、在提前终止合同后，如乙方未在规定日期内迁出属乙方所有的设备或活动性物件的，都应按原租金的双倍支付租金，直到搬出所有设备止，另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负责条件

1、合同期内，如因乙方人为原因所造成该出租厂房受到损坏的，乙方应负全部赔偿责任。

2、合同期内，该厂房墙体上的固有设施、悬挂物、搁置物因乙方在使用过程中使用不当或怠于监督检查维护致使跌落造成损害事故的，乙方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

第八条：其他

1、合同期满终止合同时，经甲方观察楼宇无问题及在乙方已清缴水费、电费及其他的应付费后，甲方将保证金无息退回给乙方。如甲方发现楼宇墙身原有设施有较大的损坏时，甲方将动用乙方的保证金进行维修，余数退回乙方，如维修费用大于保证金数时，乙方有责任补足。

2、乙方只能将该出租厂房用于适当用途，不能超越乙方《营业执照》所限制之外用途，如超越经营范围或触犯国家法律，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承担，与甲方无关，并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租赁保证金。

3、租赁期间，乙方自行管理租赁范围内防火、防盗等工作及监管看护家属小孩在工业园区内安全，若发生直接或间接的任何人身、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如有任何人因此通过诉讼及其他法律程序向甲方提出索赔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4、乙方必须负责租赁厂房内、行人通道、楼梯间及阳台等公共空间所有卫生清洁、保证卫生、消防等符合相关的要求。

5、乙方独立经营，自负盈亏，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经营费用、工人工资等全部由乙方负责支付，甲方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甲方有权了解乙方工人工资发放状况，若乙方有拖欠工资，甲方有权对乙方实施停电。若乙方经营倒闭，甲方有权查封乙方车间所有设备，拍卖抵扣工人工资及所欠租金等费用，剩余款项退回给乙方。

6、若租赁期间该厂房被国家征用，则应解除租赁合同，不能以此视为双方的违约。

7、租赁期间如因乙方治安、环保等问题被有关部门要求停止经营的，乙方需自行采取补救措施，直至问题解决，不能因此单方终止租赁合同。

8、乙方必须在各楼层配备灭火器，并负责灭火器日后的维护，确保日常消防安全及符合消防要求。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江门市人民法院裁决。

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名）：林涌君

电话：13602354428

2020年3月1日

乙方（签名）：莫静

电话：15060308998

2020年3月1日

附件 4 土地证明

江 国用 (2011) 第 203719 号

土地使用权人	林海君		
座 落	江门市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 (土名)		
地 号	210171	图 号	
地类 (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0年1月
使用权面积	4662.00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分摊面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江门市人民政府 (章)
2011年11月28日

出图专用章 (2)
江门市国土测绘大队
内级
内测资字 44103010

江门市国土测绘大队		绘图员	吴海昇
编 号	20100300	检查员	阮深学
出图日期	2011.11.17	审核员	李黎明

土地证书管理专用章
No. 020527108

附件 5 引用地表水环境质量数据



正本

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C [2019 - 04] 179C 号

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
——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委托单位： 江门市蓬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检测类别： 环境质量监测

报告日期： 2019 年 05 月 09 日

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第 1 页

地表水检测结果表-11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及结果 (单位: mg/L, 注明者除外)								
杜阮河 (杜阮北河汇入处) W11	检测项目	水温 (°C)	pH 值 (无量纲)	溶解氧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石油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19.04.29	22	7.11	2.8	11.5	58	48	2.75	0.15	ND
	2019.04.30	22	7.21	2.8	10.5	56	50	2.70	0.17	ND
	2019.05.01	22	7.05	2.4	10.8	57	48	2.58	0.13	ND
	标准限值	---	6~9	≥3	≤6	≤30	≤60	≤1.5	≤0.5	≤0.3
	检测项目	粪大肠菌群 (个/L)	总磷	镉	铅	六价铬	汞	砷	镍	---
	2019.04.29	2.40×10 ³	0.92	ND	ND	ND	2.50×10 ⁻⁴	1.0×10 ⁻³	ND	---
	2019.04.30	2.80×10 ³	0.86	ND	ND	ND	5.90×10 ⁻⁴	1.5×10 ⁻³	ND	---
	2019.05.01	2.30×10 ³	0.95	ND	ND	ND	6.30×10 ⁻⁴	1.0×10 ⁻³	ND	---
	标准限值	≤20000	≤0.3	≤0.005	≤0.05	≤0.05	≤0.001	≤0.1	≤0.02	---

备注: 1、监测点位见附图 1。
 2、列表项目参考国家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V 类标准, 其中悬浮物参考行业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 63-94) 四级标准。
 3、“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示未作要求。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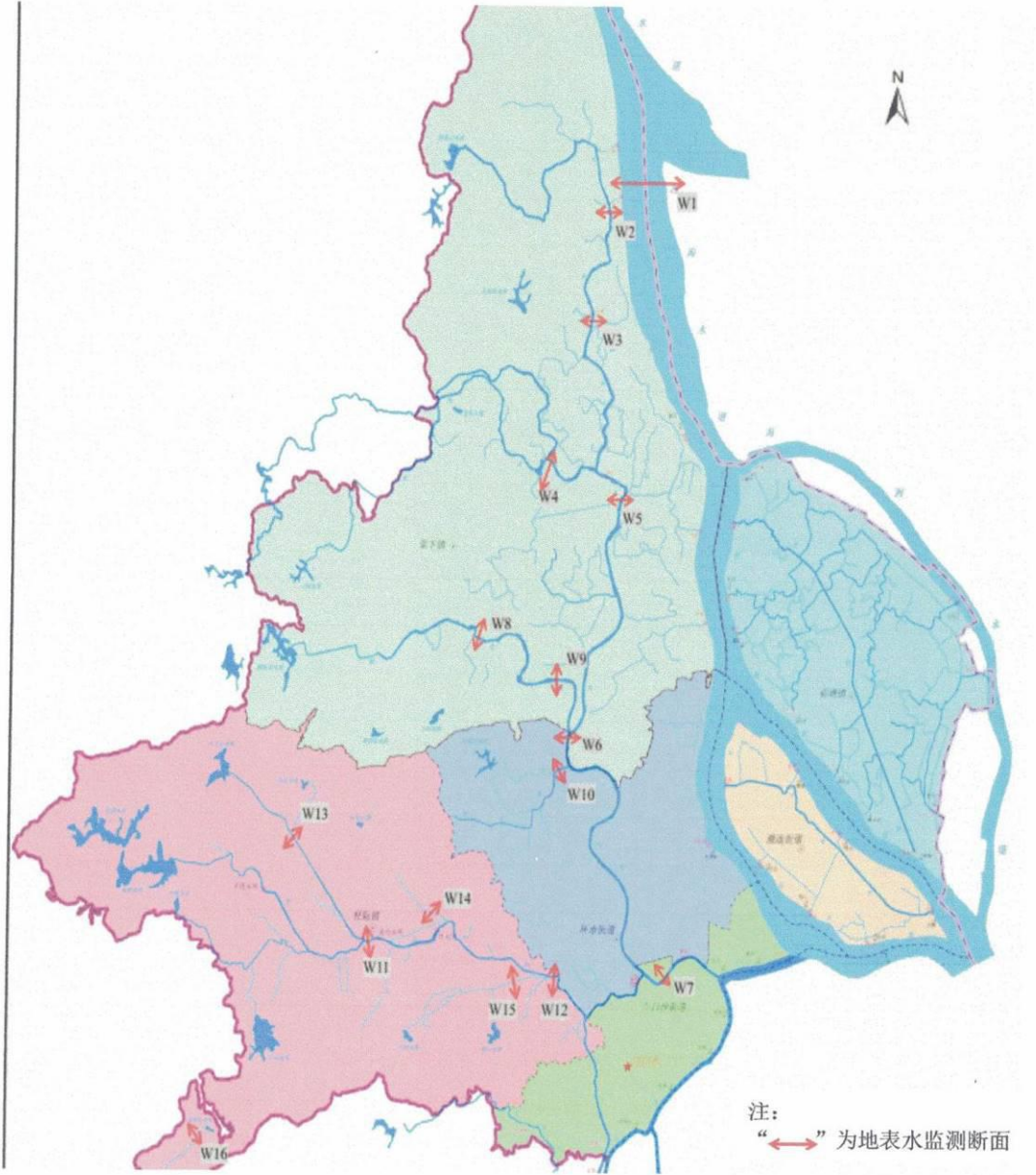


图 1 地表水监测点位图

附件6 2019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三、声环境质量

江门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56.98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2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69.94分贝，符合国家声环境功能区4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四、辐射环境质量

全市辐射环境质量总体良好。境内核设施、核技术应用项目周围环境电离辐射水平总体未见异常。电磁辐射环境水平总体保持稳定。电磁辐射发射设施周围敏感点环境综合电场强度以及输变电设施周围环境敏感点工频电场强度和磁感应强度均低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所规定的限值。

对西海水道复边、新沙、台山市六座联网（城北水厂）和恩平市锦江水库等4个饮用水源地开展两期水质辐射环境监测，监测结果显示，4个饮用水源地水质放射性水平未见异常，均处于本底水平。

表1 2019年度各市（区）空气质量状况

区域	二氧化硫	二氧化氮	PM ₁₀	一氧化碳	臭氧	PM _{2.5}	优良天数比例 (%)	综合指数	综合指数排名	综合指数同比变化率	空气质量同比变化程度排名
蓬江区	8	34	52	1.2	198	27	76.7	4.03	5	2.5	3
江海区	11	37	57	1.2	182	30	81.0	4.21	7	19.6	7
新会区	7	29	48	1.4	178	26	84.1	3.73	4	3.6	4
台山市	9	22	41	1.3	152	26	90.7	3.30	1	-1.8	1
开平市	10	23	48	1.3	172	25	87.4	3.55	2	1.7	2
鹤山市	11	33	51	1.4	188	31	80.3	4.15	6	4.3	5
恩平市	12	25	51	1.7	156	24	93.2	3.64	3	6.1	6
年均二项标准 GB3095-2012	60	40	70	4.0	160	35					

注：1. 除一氧化碳浓度单位为毫克/立方米外，其他监测项目浓度单位为微克/立方米。

2. 综合指数变化率单位为百分比，“+”表示空气质量变差，“-”表示空气质量改善。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附表 1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饮用水取水口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涉水的风景名胜保护区 ☐ ；重要湿地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 ☐ ；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 ；间接排放 ☒ ；其他 ☐		水温 ☐ ；径流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pH 值 ☐ ；热污染 ☐ ；富营养化 ☐ ；其他 ☐		水温 ☐ ；水位（水深） ☐ ；流速 ☐ ；流量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二级 ☐ ；三级 A ☐ ；三级 B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 ；在建 ☐ ；拟建 ☐ ；其他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排污许可证 ☐ ；环评 ☐ ；环保验收 ☐ ；既有实测 ☐ ；现场监测 ☐ ；入河排放口数据 ☐ ；其他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开发量 40%以下 ☐ ；开发量 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1)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10）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评价因子	（水温、pH、氨氮、COD _{Cr} 、BOD ₅ 、DO、石油类、SS、LAS）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类 ☐ ；II类 ☐ ；III类 ☐ ；IV类 ☒ ；V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 ；第二类 ☐ ；第三类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达标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达标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达标排放评价□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设计水文条件□				
	预测背景	建设期□；生产运行期□；服务期满后□ 正常工况□；非正常工况□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预测方法	数值解□；解析解□；其他□ 导则推荐模式□；其他□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替代削减源□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mg/L)	
		COD _{Cr}		0.012	220	
		BOD ₅		0.006	120	
		SS		0.005	100	
	氨氮		0.001	18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鱼类繁殖期（ ）m；其他（ ）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削减 ☐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自动□；无监测 ☒		手动 ☒ ；自动□；无监测□	
		监测点位	()		(DW001)	
		监测因子	()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注：“□”为勾选项，可打√；“（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附表2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 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O ₃)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 影响预测 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 MO D□	AD MS □	AUSTAL2 000 □	EDM S/AE DT □	CALPUFF □		网格 模 型 □	其他□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叠加 达标□					C 叠加 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					k>-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0.0713) t/a		VOCs: ()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附表3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环境敏感性	存在总量/t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___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区	F1□	F2□	F3□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S2□	S3□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区	G1□	G2□	G3□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D2□	D3□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1≤Q<10□	10≤Q<100□	10≤Q<100□	
		M 值	M1□	M2□	M3□	M4□	
		P 值	P1□	P2□	P3□	P4□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E2□	E3□		
		地表水	E1□	E2□	E3□		
		地下水	E1□	E2□	E3□		
环境风险潜势		IV ⁺ □	IV□	III□	II□	I□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简单分析□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易燃易爆□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影响途径	大气□	地表水□		地下水□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经验估算法	其他估算法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式	SLAB□	AFTOX□	其他□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最大影响范围 ___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最大影响范围 ___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__/，到达时间 __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 __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__/，到达时间 __h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劳动安全卫生管理，制定完善、有限的安全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该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					
评价结论与建议		结论：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及其附录A，该项目使用的原材料以及产品均不属于也不含有（HJ/T169-2004）附录A.1 列示的有毒物质、易燃物质、爆炸性物质和活性化学物质等危险性物质，也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名录》（2008 年）列出的爆炸品，故该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注：“□”为勾选项，“___”为填写项。							

附表 4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注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生态影响型□；两种兼有□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农用地□；未利用地□				土地利用类型图
	占地规模	(0.036) hm ²				
	敏感目标信息	敏感目标（农田）、方位（东北）、距离（123）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地面漫流□；垂直入渗□；地下水位□；其他（ ）				
	全部污染物	颗粒物				
	特征因子					
	所属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类□；II类□；III类☑；IV类□				
	敏感程度	敏感□；较敏感□；不敏感☑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二级□；三级☑				
现状调查内容	资料收集	a) □；b) □；c) □；d) □				
	理化特性					同附录 C
	现状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点位布置图
		表层样点数				
		柱状样点数				
现状监测因子						
现状评价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GB 15618□；GB 36600□；表 D.1□；表 D.2□；其他（ ）				
	现状评价结论					
影响预测	预测因子					
	预测方法	附录 E□；附录 F□；其他（ ）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 ）				
		影响程度（ ）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a) □；b) □；c) □； 不达标结论：a) □；b) □				
防治措施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源头控制□；过程防控□；其他（ ）				
	跟踪监测	监测点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信息公开指标				
评价结论		不开展土壤评价工作				
注 1：“□”为勾选项，可√；“（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 2：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分别填写自查表。						

附表5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江门市艺同金属有限公司年产200吨铜板新建项目									
	无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制粒_建设规模: 200吨/年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11室厂房									
	项目建设周期<月>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4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预计投产时间		2020年7月				
	建设性质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3251 铜压延加工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或、扩建项目)			项目申报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规划环评文件名		无				
建设项目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无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纬度		112.996820		22.610708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总投资(万元)			5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比例		10.00%		
	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单位名称		广州广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技术负责人		证书编号		201503515035000003511150214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吴忠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工业区三路二号自编11室厂房			联系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大北路华兴商贸大厦1917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评价文件项目负责人		吴忠				
污染物排放量	总工工程			(已建+拟建成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⁴									
	废水(万吨/年)			0.0054			0.0054			
	COD			0.012			0.012			
	氨氮			0.001			0.001			
	总磷			0.000			0.000			
	总氮			0.000			0.000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二氧化硫			0.000			0.000				
氮氧化物			0.000			0.000				
颗粒物			0.0713			0.0713				
挥发性有机物			0.0000			0.0000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自然保护区			/			是否占用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占用面积(公顷)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生态防护措施			
	风景名胜区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当②=0时，⑥=①-④+③